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CON GROUP LIMITED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3)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舉行之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0,000,000股，而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於會上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48,157,300 (100%)	0 (0%)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	148,157,300 (100%)	0 (0%)
3.	重選洪英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48,157,300 (100%)	0 (0%)

* 僅供識別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4.	重選Charles E. Chapman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48,157,300 (100%)	0 (0%)
5.	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148,157,300 (100%)	0 (0%)
6.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48,157,300 (100%)	0 (0%)
7A.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之額外股份。	148,157,300 (100%)	0 (0%)
7B.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之股份。	148,157,300 (100%)	0 (0%)
7C.	藉加入本公司根據第7B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面值，擴大第7A項決議案項下所授出授權。	148,157,300 (100%)	0 (0%)

由於上表第1至7C項決議案各項之贊成票均是100%，故此等決議案全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洪劍峯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劍峯博士、楊敏儀女士、洪英峯先生及楊國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arles E. Chapman先生、梁偉祥博士及古永康先生。